

《穿越聖經》

創世記 (51) 約瑟哥哥血染彩衣騙雅各、猶大和他瑪的故事 (創 37:29-38:26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集節目，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37:1-28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創世記 37:1-28 記載了約瑟被賣的原因和經過。約瑟十七歲的時候，和哥哥們一起牧羊，卻被賣到埃及去。他被哥哥們賣的原因有三個：第一，他向父親打小報告，把哥哥們的惡行告訴父親。第二，雅各愛約瑟過於愛他的眾子，約瑟的哥哥們因此就嫉恨約瑟。約瑟被賣的第三個原因和他作夢有關，他的兩個夢讓家人不安，加深了彼此之間的紛爭。約瑟的哥哥們更加嫉妒和恨惡約瑟，認為他驕傲狂妄。這種嫉妒推動約瑟的哥哥們去謀害約瑟。

父親雅各吩咐約瑟到示劍探望正在放羊的哥哥，約瑟就去了。約瑟走了五十哩路，才到達示劍，卻找不著哥哥。他在郊野走迷了路。後來，有一個人告訴他，他的哥哥已經離開了示劍，往多坍去了。他就立刻前往多坍。約瑟到了多坍以後，遠遠的望見他的哥哥在放羊，哥哥們也看到了約瑟。他們趁著約瑟還沒有走到跟前，就商議殺死他，把他丟在一個坑裡。呂便反對他們這麼做。他認為把約瑟丟在坑裡就足夠了。呂便的弟弟們聽從了這個建議，把約瑟丟在坑裡。剛好有一夥米甸的以實瑪利人經過他們那裡。於是，猶大建議把約瑟賣給他們，兄弟們都同意這麼做。結果，他們以二十舍客勒銀子的價錢，把約瑟賣給了以實瑪利人。以實瑪利人就把約瑟帶到埃及去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查考創世記 37 章剩下的內容。

創世記 37:29-31 記載：“呂便回到坑邊，見約瑟不在坑裡，就撕裂衣服，回到兄弟們那裡，說：‘童子沒有了，我往哪裡去才好呢？’他們宰了一隻公山羊，把約瑟的那件彩衣染了血，”

聖經沒有告訴我們：究竟兄弟們有沒有讓呂便知道，其實約瑟是被賣給了以實瑪利人了。我的意見是他們有告訴他。兄弟們大概說：現在去追那些商人已經沒用了，因為他們已經走得很遠。所以呂便只好和他們一起，編造一個謊言去欺騙父親雅各。

創世記 37:32 記載：“打發人送到他們的父親那裡，說：‘我們撿了這個；請認一認是你兒子的外衣不是？’”

約瑟的哥哥們賣了約瑟以後，就殺了一隻公山羊，把約瑟的那件彩衣染了血，然後派人送到雅各那裡。他們很聰明，假裝沒有見過約瑟，只是發現這件彩衣。其實，他們認識那討厭的彩衣！不過他們故意裝扮成不認識，然後問他們的父親認不認得那件彩衣。

創世記 37:33-35 記載：“他認得，就說：‘這是我兒子的外衣。有惡獸把他吃了，約瑟被撕碎了！撕碎了！’他的兒女都起來安慰他，他卻不肯受安慰，說：‘我必悲哀著下陰間，到我兒子那裡。’約瑟的父親就為他哀哭。”

雅各看到這件衣服，一眼就認出那件彩衣是愛子約瑟的。他以為約瑟被野獸吃了、被撕碎了，他的心也被這突如其來的噩耗撕碎了，以至於傷心欲絕。約瑟的哥哥們自以為計謀得逞了，

殊不知將來他們要到埃及去向弟弟約瑟求助。

你對人好嗎？從前雅各的兒子聯合起來對付示劍城的人，現在他們更聯合起來對付自己的親弟弟，使親痛仇快。罪的蔓延是何等快，罪的勢力是何等可怕。但他們不曉得，被出賣的約瑟，後來竟成為全家的拯救者。世事難料，應當對人好一點。

在這裡停一下，讓我們從另一面去看這件事。哥哥們宰了一隻公山羊，把血塗在那件彩衣上，這樣欺騙父親，是否讓我們想起一些我們之前分享過的事情呢？從前，利百加和雅各一起密謀做一盤美味的野味，又把山羊的皮包在雅各的手和手臂上，去欺騙他父親。現在約瑟的兄弟們用山羊的血去欺騙雅各。請留意，欺騙的不是別人，而是他們自己的父親雅各。年老的雅各以為他的兒子約瑟已經被野獸吃了。

你記得當初雅各怎樣欺騙自己的父兄嗎？現在他也被自己的兒子們以同樣的手段欺騙。加拉太書 6:7 說：“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。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也是什麼。”

雅各以為兒子約瑟被野獸撕碎了，便撕裂衣服，腰間圍上麻布，為他兒子悲哀了多日。你看他是何等的傷心。

創世記 37:36 記載：“米甸人帶約瑟到埃及，把他賣給法老的內臣—護衛長波提乏。”

這段經文指出，約瑟被帶到埃及去並賣給了法老的內臣護衛長波提乏。

我們在這裡暫時離開約瑟，之後在 39 章再重拾他的故事。

我們來看創世記 37 章，這裡有兩個啟示：

首先，要愛護親生的兄弟姊妹，不要因為在教會常常稱別人為弟兄姊妹，而忘記了自己的骨肉之親。我們會不會因為嫉妒而謀害自己的兄弟姊妹呢？當他們受苦的時候，我們是不是熟視無睹，不加以援手呢？我們會不會因為覺得父母偏心，而不和他們來往，甚至是不打招呼呢？我們作為年長的，有沒有盡力保護和愛護年幼的弟妹呢？我們有沒有想過，當我們惡待兄弟姊妹的時候，父母會因為這樣而傷心呢？如果我們要孝順父母，應該好好地對待他們每一個兒女，也就是我們的兄弟姊妹。

第二，不要偏愛某個兒女，這會引起其他兒女的不滿。他們會因為覺得父母不愛自己而感到氣憤，甚至會做出傻事。

到此，我們完成了創世記 37 章的查考與分享，接下來我們開始研讀 38 章。

創世記 38 章是另一章很重要的經文。當你讀完那故事以後，你可能希望聖經沒有這一章。許多人問我，為什麼這章經文會放在神的話語裡面。我同意這是聖經中，內容最令人不安的一章，可是這提供了猶大族的一些背景，而主耶穌是藉這一族的後裔，而道成肉身來到這世上的。這事實反映出這章經文放在聖經裡的重要性。在這一章，你會讀到諸如猶大、她瑪、法勒斯、謝拉等名字。假如你覺得這些名字很熟悉的話，是因為你曾經在馬太福音 1 章讀到，是在主耶穌基督的家譜裡。這是何等奇妙的事！我們的主就是藉著一個罪惡的家族，而道成肉身降臨這世上，神以人的形像來到罪人身邊。耶穌基督是無罪的，但祂進入了人類的族系中。那族系中所有的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

這一章討論雅各的罪和羞辱。雅各的眾子肯定沒有給父親帶來很多的安慰。看起來除了約瑟和便雅憫以外，所有的兒子都是有問題的孩子。雅各因為愛子約瑟的突然消失而心碎。這顯示出雅各逗留在巴旦·亞蘭的時間太長了，可能是為了積蓄財富，而沒有管教好他的子女們。神曾經對亞伯拉罕說：“我眷顧你，為要叫你吩咐你的眾子和你的眷屬遵守我的道，秉公行義，使我所應許你的話都成就了。”

雅各沒有遵行神的旨意，沒有管教孩子持守神的真道。他忙著跟舅父拉班爭鬥，忽略了把時間留給孩子們。那是十分悲哀的，因為他們每一個人好像牽涉到一些非常罪惡的事情。

我相信還有一個原因，要把這一章包含在神的話語中。39章開始，我們會跟約瑟下到埃及地。神是先差派約瑟到那裡去，為以色列的孩子們到埃及作準備，以便在迦南饑荒時期，可以保存他們的性命。更重要的，神要把他們從可憎惡的迦南人之地帶出來，進到埃及被隔離的歌珊地。假如雅各和他的家族繼續留在迦南地，他們一定會淪落到跟迦南人一樣。

創世記 38:1-2，這是猶大的故事，他的族裔在以色列族中成了君王的族裔。經文記載：“那時，猶大離開他弟兄下去，到一個亞杜蘭人名叫希拉的家裡去。猶大在那裡看見一個迦南人名叫書亞的女兒，就娶她為妻，與她同房，”

猶大娶了一個迦南女子為妻。這跟曾祖父亞伯拉罕為以撒所做的安排，以及以撒對雅各的吩咐是相違背的。這反映出：第一，猶大步伯父以掃的後塵，只顧自己的喜好而漠視父親的心願。第二，雅各已經失去了父親的權威，不能夠影響兒子所做的決定和行動。

創世記 38:3-6 記載：“她就懷孕生了兒子，猶大給他起名叫珥。她又懷孕生了兒子，母親給他起名叫俄南。她復又生了兒子，給他起名叫示拉，她生示拉的時候，猶大正在基悉。猶大為長子珥娶妻，名叫她瑪。”

猶大的妻子為猶大生了三個兒子。長子叫“珥”，是守衛的意思。次子叫“俄南”，是力量的意思。幼子叫做“示拉”，是拉出的意思，紀念他被收生婆從母腹中拉出來。猶大為長子珥娶了一個妻子，叫做她瑪。

這是聖經第一次出現她瑪這名字。她就是這樣放在基督的家譜裡！現在看看這個家庭，裡面就是充滿了罪。

創世記 38:7-10 記載：“猶大的長子珥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就叫他死了。猶大對俄南說：‘你當與你哥哥的妻子同房，向她盡你為弟的本分，為你哥哥生子立後。’俄南知道生子不歸自己，所以同房的時候便遺在地，免得給他哥哥留後。俄南所做的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也就叫他死了。”

珥是一個怎樣的人呢？聖經形容他“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，耶和華就叫他死了。”長子死了以後，猶大按照當時的習俗吩咐次子俄南和嫂嫂行房，藉此替珥，也間接替猶大留後。想不到俄南所做的比哥哥更令人髮指。他不願意給哥哥留後，所以行房以後故意遺精在地上。俄南的行為是神所不喜悅的，所以他也好像他哥哥一樣，被神殺死了。

創世記 38:11 記載：“猶大心裡說：‘恐怕示拉也死，像他兩個哥哥一樣’，就對他兒婦她瑪說：‘你去，在你父親家裡守寡，等我兒子示拉長大。’她瑪就回去，住在她父親家裡。”

長子和次子相繼去世。到了這個時候，猶大不願意最小的兒子和她瑪同房，因為他害怕這個小兒子好像他的哥哥一樣去世。於是他打發她瑪先回父家去，一直等到他的兒子示拉長大為止。她瑪是一個順服的媳婦，猶大怎樣吩咐她，她就怎樣行。

創世記 38:12-14 記載：“過了許久，猶大的妻子書亞的女兒死了。猶大得了安慰，就和他朋友亞杜蘭人希拉上亭拿去，到他剪羊毛的人那裡。有人告訴她瑪說：‘你的公公上亭拿剪羊毛去了。’她瑪見示拉已經長大，還沒有娶她為妻，就脫了她作寡婦的衣裳，用帕子蒙著臉，又遮住身體，坐在亭拿路上的伊拿印城門口。”

過了許久，示拉已經到了適婚的年齡，猶大還是沒有按照他的諾言，吩咐示拉和她瑪同房。在這段日子，猶大的妻子也去世了，他守喪完畢，就和他的朋友亞杜蘭人希拉上亭拿去。她瑪知道了這個消息以後，立刻採取行動。她脫了平常穿的孝服，用帕子蒙著臉，又遮住身體，坐在亭拿路上的伊拿印城門口。她這樣做，目的是引誘猶大和她發生性關係，藉此可以懷孕生子。

創世記 38:16 記載：“猶大就轉到她那裡去，說：‘來吧！讓我與你同寢。’他原不知道是他的兒婦。她瑪說：‘你要與我同寢，把什麼給我呢？’”

我們現在看到猶大的形像。他曾邂逅過一個迦南女子，就是書亞的女兒。現在他對她瑪作出同樣的舉動。這是一幅非常漆黑的圖畫，一個極醜陋的故事。猶大以為她瑪是一個淫婦。她瑪便以此作為一個利用猶大的機會。

創世記 38:17-24 記載：“猶大說：‘我從羊群裡取一隻山羊羔，打發人送來給你。’她瑪說：‘在未送以前，你願意給我一個當頭嗎？’他說：‘我給你什麼當頭呢？’她瑪說：‘你的印、你的帶子，和你手裡的杖。’猶大就給了她，與她同寢，她就從猶大懷了孕。她瑪起來走了，除去帕子，仍舊穿上作寡婦的衣裳。猶大托他朋友亞杜蘭人送一隻山羊羔去，要從那女人手裡取回當頭來，卻找不著她，就問那地方的人說：‘伊拿印路旁的妓女在哪裡？’他們說：‘這裡並沒有妓女。’他回去見猶大說：‘我沒有找著她，並且那地方的人說：‘這裡沒有妓女。’”猶大說：‘我把這山羊羔送去了，你竟找不著她。任憑她拿去吧，免得我們被羞辱。’約過了三個月，有人告訴猶大說：‘你的兒婦她瑪作了妓女，且因行淫有了身孕。’猶大說：‘拉出她來，把她燒了！’”

這就是猶大，為人處世具有雙重標準。神不贊同這些事。這事被記載在聖經裡，但並不表示神的贊同。神的子民行事就如迦南人一樣，這就是為什麼神要他們離開這地，帶他們下到埃及的原因了。在埃及，神把他們分別出來，寄居在歌珊地，脫離世俗可怕的影響。猶大與她瑪這樁事件表明，神有必要這樣做。

猶大的作風實在可怕得難以形容，事實上，他很迅速地看到別人的罪，卻看不出自己的罪來。這讓我們想起拿單進去見大衛時，把那個只有一隻小綿羊的人經歷的故事告訴大衛。當拿單說到那富有的人來把小羊奪去的時候，大衛馬上定那富人的罪。大衛的反應就像這裡的猶大一樣。他說他希望那富人被石頭打死，然後拿單宣告大衛就是那人。有趣的是，我們很清楚看到其他人的罪，可是就是看不見自己的罪。

創世記 38:25-26 記載：“她瑪被拉出來的時候便打發人去見她公公，對他說：‘這些東西是誰的，我就是從誰懷的孕。請你認一認，這印和帶子並杖都是誰的？’猶大承認說：‘她比我更有義，因為我沒有將她給我的兒子示拉。’從此猶大不再與她同寢了。”

本來，猶大吩咐人把她瑪拉出來，要把她燒死，但是當他看到她瑪打發人帶給他的東西時，就知道自己錯了。他沒有把最小的兒子給她瑪做丈夫，所以她瑪才會出此下策，懷孕得子。猶大承認在這件事情上，她瑪比他更有義。

倫理上，她瑪固然有不對之處，但猶大承認說：“（她瑪）比我更有義”，以及他“不再與她瑪同寢了”，顯示她瑪的不得已，及猶大的真誠悔改。而她瑪腹中的雙生兒，又是小的勝過大的，更連結了雅各與以掃的故事主線。這些都使猶大在各位兄弟中，逐漸勝出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